檔案樂活情報 Archives LOHAS
書籤分享:
No.114 發刊日:105年12月16日



幽禁歲月 張學良在臺灣的後半生



檔案瑰寶

幽禁歲月：張學良在臺灣的後半生



張學良年少時照片(註1)

民國（以下同）25年12月12日，震驚中外的西安事變爆發，自此改變國共兩黨情勢，也扭轉「張少帥」的命運。35年11月，張學良被國民政府送至臺北後，從此在臺灣渡過後半生。現在，就讓我們翻閱國家檔案，一同窺探張學良在臺灣的生活情況。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企劃組專員 簡東佑

西安事變爆發後，張學良遭軍事委員會高等軍事法會處以10年徒刑（圖1），之後雖被特赦，仍交由軍事委員會管束（圖2），從此開啟他後半輩子的幽禁歲月。



圖1 軍事委員會高等軍法會審判決書
檔號：0030/0410.9/11237740
案名：張學良案
來源機關：國防部軍事情報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圖2 軍委會高等軍事法會處以張學良10年徒刑
檔號：0030/0410.9/11237740
案名：張學良案
來源機關：國防部軍事情報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原本，張學良期待能夠前往南京，未料希望落空，卻來到臺灣這塊陌生的土地。35年11月，張學良跟夫人趙一荻被解送到臺灣，安排住在新竹縣五峰鄉清泉部落（圖3）。38年，轉移至高雄壽山（現海軍陸戰隊壽山管制區內），在短暫停留近一年後，又回到清泉部落（圖4），直到46年10月。滿懷壯志的張學良，被困在深山老林中，與世隔絕，只能透過收聽廣播、閱讀書報、寫作書法、種田、爬山、釣魚等度過寂靜的山居生活，其心情苦悶可想而知。這段日子裡，他寫下：「山居幽處境，舊雨引心寒。輾轉眠不得，枕上淚難干。」足以觀其壯志未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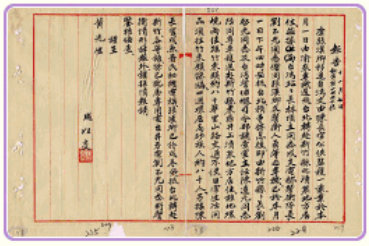


圖3 張學良被移送至臺灣接受監護
檔號：0030/0410.9/11237740
案名：張學良案
來源機關：國防部軍事情報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圖4 張學良再度被移送至清泉部落
檔號：0030/0410.9/11237740
案名：張學良案
來源機關：國防部軍事情報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後來，張學良離開清泉部落，遷至高雄西子灣，環境上較先前高雄壽山要塞兵舍好上許多，遂在日記寫道：「房屋寬闊，環境幽美，為二十餘年來最舒適的處所。」至49年，張學良被安排住在陽明山幽雅路「台航招待所」（少帥禪園現址），可外出旅行、購物、上館子和會客，已能有限度和外界接觸，但需事先請示並受到監視（圖5）。此時，張學良的「安全」是由時任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就業輔導委員會主任委員蔣經國負責，兩人也因此結交為好友。50年8月，張學良移居北投區復興崗居所，房舍是他自費買下土地興建（圖6），成為在臺灣幽居最久的處所，直到82年8月才將產權轉賣他人（圖7）。



圖5 對張學良、孫立人監護工作之檢討與建議
檔號：0049/W310529CC/0001
案名：張學良
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圖6 張學良平日生活起居狀況
檔號：0049/W310529CC/0001
案名：張學良
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圖7 張學良自北投住居遷出
檔號：0049/W310529CC/0001
案名：張學良
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在宗教信仰方面，張學良受到蔣宋美齡女士的影響，從原本篤信佛教改信基督教，不僅受洗為基督徒，還陸續讀了幾十年聖經函授課程，取得牧師資格，以教名「曾顯華」名義，翻譯基督教書《相遇骷髏地》，向世人宣揚基督教義。

在與世隔絕的寂寞中，張學良把希望和歡樂寄託在趙一荻夫人身上，趙一荻則盡全力照料張學良。53年6月25日，張學良基於基督教一夫一妻制的教規，在求得元配諒解後，與趙一荻夫人辦理結婚手續（圖6）。64年4月，蔣中正總統去世，張學良到靈前致意，寫下私輓：「關懷之殷，情同骨肉；政見之爭，宛若仇讎」，道盡兩人難解的情義糾結。

因政治考量，使他難得真自由，但行動、交往漸能自主。如張學良夫婦每週至士林凱歌堂做禮拜（圖8），偶爾也與親友打牌餐敘，平日深居簡出，亦曾前往花蓮、阿里山、日月潭、中橫、金門等地旅遊（圖9）。在人際網絡方面，他與前立法委員王新衡、前總統府資政張群、畫家張大千往來頻繁（圖10），遂有「『三張一王』轉轉會」雅號。另外，每逢節慶，蔣宋美齡女士也邀請張氏夫婦到士林官邸用餐，互贈禮品（圖11）。



圖8 張學良於北投生活起居狀況
檔號：0049/W310529CC/0001
案名：張學良
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圖9 張學良至金門等地旅遊
檔號：0049/W310529CC/0001
案名：張學良
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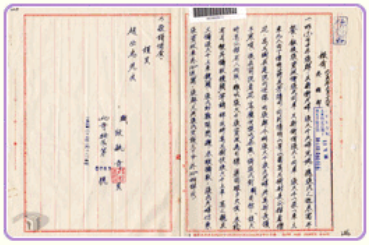


圖10 張學良與王新衡、張群、張大千夫婦往來頻繁
檔號：0049/W310529CC/0001
案名：張學良
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圖11 張學良夫婦與蔣宋美齡之節慶往來
檔號：0049/W310529CC/0001
案名：張學良
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79年，張學良終於恢復人身自由。翌年3月，張學良偕夫人前往美國舊金山探視兒女（圖12），這是他幽禁50多年後首次出國，並於是年6月返臺。82年底，張氏夫婦再度赴美探親（圖13），之後移居夏威夷（圖14）。89年6月22日，趙一荻夫人逝世；隔年10月15日，張學良病逝於檀香山，享年101歲。



圖12 張學良夫婦赴美探視子女
檔號：0049/W310529CC/0001
案名：張學良
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圖13 張學良夫婦再度赴美探視子女
檔號：0049/W310529CC/0001
案名：張學良
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圖14 張學良夫婦取得美國居留身分
檔號：0049/W310529CC/0001/003/002
案名：張學良
來源機關：國家安全局
管有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

張學良晚年留下一幅字句，「不怕死，不愛錢，丈夫絕不受人憐，頂天立地男兒漢，磊落光明度餘年。」為其傳奇一生，留下註解。歡迎透過國家檔案資訊網，查詢張學良相關國家檔案，瞭解其在臺灣的境遇。

註釋：

註1. 維基百科，張學良：https://zh.wikipedia.org/wiki/%E5%BC%A0%E5%AD%A6%E8%89%AF

參考資料：

1. 松本一男，《張學良傳 傳奇一世紀》，臺北：新潮社文化，民96。
2. 唐德剛撰，張學良口述，《張學良口述歷史》，臺北：遠流，民98。
3. 郭冠英撰稿，張學良口述，《世紀行過：張學良傳(VCD)》，臺北：喜瑪拉雅研究發展基金會，民90。
4. 葉玉琴。〈幽幽清泉夢　張學良紀念園區下月開館相迎〉，http://www.techlife.com.tw/06Magazine/06Magazine.asp?Period=098&MagazineTypeID=7(民105年11月22日檢索)

本文檔案下載：瑰寶No114.pdf

本頁最後更新日期：105.12.16

本頁點閱瀏覽次數：12

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棟)9樓　總機：(02)8995-3700　傳真：(02)8995-6469

本網站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768

瀏覽人次:27981　更新日期:105.10.24